

证券代码：837785

证券简称：聚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现场会议地点为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 530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楨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998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,203,893.0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,000,947.37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2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,2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本次利润分配方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增加公司收益，充分利用资金，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协定存款、大额存单等保本理财产品。使用资金总额度即本金与孳生的利息之和不超过 6,700.0 万元人民币（含 6,700.00 万元）。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，如果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6,700 万元，可继续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，如果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达到或超过 6,700 万元，不得继续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。投资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董事会牵头实施，财务部配合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9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 <2025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> 议案	1,500,0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男、于光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决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大成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3 日